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

沪交医委发〔2020〕16号

关于陈铿、陈亮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单位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院本部机关各部、处（室）、下属部门：

经医学院党委常委会讨论，并报请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同意：

陈铿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纪委专职副书记（正处级），兼纪委办公室主任、监督检查室主任；

免去陈亮同志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纪委专职副书记，纪委办公室主任、监督检查室主任职务。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

2020年11月3日

抄送：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，上海交通大学。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20年11月11日
